

全省仲裁秘书培训班 在湘潭顺利举办

当好企业发展
法治护航员

湖南法治报
讯(通讯员 陈建群)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精准对接企业法治需求,近日,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彭继清,检委会专职委员颜钰一行走进企业,就涉企案件办理情况开展实地回访,“零距离”问需于企,以精准法治服务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以来,该企业先后暴露出多起内部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收受他人贿赂、挪用资金等违法犯罪案件,给企业造成重大财产损失,也暴露出在人员及财务管理等方面存在制度漏洞。作为湘潭县域支柱产业,该企业拥有员工万余名,为县域经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案发后,湘潭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职尽责,坚持办案攻坚和追赃挽损一体推进,全力维护企业正当权益。

回访过程中,检察人员实地走访了企业生产一线,详细了解企业生产销售与安全保障情况,并组织检企座谈。针对案件暴露出来的人员管理松散、财务制度不规范、监管权责不清等漏洞,逐一剖析成因、提出建议,引导企业增强法律意识、规范内部管理,从源头上防范法律风险。双方就企业内部风险防控、员工法治教育、防范涉企侵权犯罪等内容开展深入交流探讨。

企业负责人对检察机关主动靠前、精准履职的工作举措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此次上门回访有效帮助企业找准了管理短板、厘清了法律风险、明确了整改方向,为企业健康长远发展筑牢了法治根基。

下一步,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将以“企业服务年”行动为抓手,持续以高质量的法律服务推动企业依法经营、依法维权,进一步提升市场主体法律风险防范能力,以高质量检察履职为莲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法治动能。

当作为,立足岗位履职尽责,推动新时代仲裁工作提质增效。

下一步,湘潭市司法局将坚决贯彻落实湖南省司法厅工作部署,持续加大仲裁业务培训力度,着力培育高素质、专业化仲裁人才队伍,不断提升湘潭仲裁工作规范化水平,全力助推全省仲裁事业高质量发展。

实践指导性,有效补齐了全省仲裁秘书队伍业务短板,进一步提升了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培训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仲裁工作的重要意义;要聚焦主责主业,潜心钻研业务知识;要严守纪律规矩,锤炼过硬职业作风;要主动担

省各州市仲裁管理人员、仲裁秘书120余人参训。

此次培训紧贴仲裁工作实际需求,邀请了中山大学李正华教授、湘潭大学李喜莲教授和武汉仲裁委员会原副主任李登华授课。课程内容围绕新仲裁法修订、疑难问题处置、业务能力提升等,兼具理论深度与

微光成炬 法润少年

湘潭县法院“萤火行动”三周年守护未成年人纪实

周朕 马志军

从2023年“六一”前夕的一粒火种,到2026年照亮全县17个乡镇的璀璨星河。3年来,湘潭县人民法院“萤火行动·守护每道微光”专项普法活动,以36名青年干警为骨干,用84场法治课、2万余人次覆盖的坚实步履,为县域未成年人撑起一片法治晴空。



活动现场。

一中巡回开庭,300余名师生零距离感受司法威严。这是该院16名法治副校长的日常缩影:设立“法治信箱”倾听孩子烦恼,开发防性侵精品网课覆盖全县学校,组织模拟法庭孕育小小法律梦。

温情延伸:

弥补亲情的法治缺口

2024年中秋,射埠法庭里10名留守儿童与父母隔桌相望;2025年“六一”,省人大代表、心理咨询师与11组家庭围坐解开心结。“爱心妈妈”结对帮扶、偏远教学点“送法上门”、新阳小学10名学生一个都不能少……3年来,法院联合妇联、团委开展关爱活动40余场,让法治温度融化留守之痛。

湘潭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曾朝阳表示:“我们将继续以萤火之光,照亮每个孩子的成长之路——因为守护他们,就是守护法治的未来。”

校园深耕:

法治副校长“驻”进心里

“现在开庭!”随着法槌敲响,一起电信诈骗案在湘潭县

发出司法建议30余份、家庭教育指导令百余份,为受害儿童发放司法救助金6万元。

乡土创新:

非遗里的法治种子

黄荆坪中心小学的幕布亮起,皮影戏《文明上网,拒绝裸聊》引来孩子们阵阵惊呼;油纸伞制作现场,学生们在伞面绘出天平、宪法与“黎氏八骏”家

训。“非遗+普法”让法治文化扎根乡土。2025年“六一”,法院更将17个乡镇孩子的法治心愿绘成“童心法治地图”,让童心期盼成为法治建设的鲜活注脚。

检察公益诉讼护航“舌尖上的安全”

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甘知怡

自去年以来,湘潭市岳塘区立足自身深厚的饮食文化禀赋,以“吃在湘潭,有味岳塘”餐饮文化IP建设为抓手,让“有味”成为城市独特标识,让“有为”转化为发展强劲动能。岳塘区人民检察院以此为契机,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开展“有味岳塘”专项监督行动,聚焦食用农产品源头、堂食餐饮、无堂食外卖、厨余垃圾、油烟污染、液化气钢瓶使用等重点领域,全过程推进食品安全、餐饮环境治理、公共安全等方面监管。

把好“源头关”,守护菜篮子安全。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是食品安全的根基。今年3月至4月,该院督促区农业农村部门对活禽、肉类、活鱼等生产环节的食用农产品开展抽样检

测,并现场查验相关检疫证明,同步督促市场监管部门对水鱼、牛蛙、泥鳅、鳝鱼等流通环节的水产品进行抽样检测,在某农贸市场商户水鱼样品中检出阿奇霉素。阿奇霉素属于人用抗生素药品,严禁在水产养殖中使用,涉案商户安全意识不足、进货查验制度落实不到位,致使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存在安全隐患。为推动农贸市场食品安全源头治理,该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检察建议研判,依法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加强对食用农产品市场开办者、销售者常态化监督管理,建立健全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协作机制,强化日常监管和可追溯管理。

规范“堂食关”,压实餐饮

卫生责任。堂食餐饮直接面向广大消费者,明厨亮灶、环境整洁、持证上岗,才能让消费者看得明白、吃得踏实。在调查走访中,该院发现辖区内多家餐饮商户存在工作人员无有效健康证明或健康证已过期,部分商户店内卫生脏乱差、三防设施不到位、营业执照未按规定公示等问题,存在疾病传播等食品安全隐患。针对上述问题,该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责令问题商户及时整改,切实消除食品安全风险。

紧盯“外卖关”,整治“幽灵外卖”乱象。随着互联网快速发展,网络订餐已成为人们生活常态。该院在网络餐饮排查中发现部分外卖商户存在在外卖平台虚假公示信息,实际经营场

所与平台公示信息不一致等“幽灵外卖”现象,逃避监管,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针对此情况,该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积极履行监管职责,依法处置涉案违法行为,责令相关餐饮商户公示真实信息,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同时加强对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整治辖区内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公示虚假信息的行为。

下一阶段,该院将继续深化推进该专项监督行动,从厨余垃圾处置、油烟污染治理、液化气钢瓶安全等领域,持续拓展检察公益诉讼监督的广度与深度,守护好群众身边的每一份幸福“食”光,让人民群众不仅吃得放心,更吃得舒心。